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7月27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7年8月2日以通讯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以传真方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决策

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立项实施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立项实施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对安宁锐狮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此次对安宁锐狮天然气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3日